**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（仅供参考）**

西安市卫生统计信息中心（以下简称甲方） 西安市卫生统计信息中心区域卫生信息平台延续运维、居民健康卡延续运维项目 采购，在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的监督管理下，由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组织采购，选定 (以下简称乙方）为该项目中标人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，经甲、乙双方共同协商，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。

**一、合同内容**

乙方负责按照合同确定的内容及技术标准提供服务，确保系统所有服务内容达到要求，保证甲方能够正常操作和维护，同时乙方根据项目情况做好售后服务。

**二、合同价格**

合同总价：人民币 元整（¥ 元），合同总价一次包死，不

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，并作为结算的唯一依据。其中：区域卫生信息平台延续运维费用人民币 元整（¥ 元）；居民健康卡延续运维人民币 元整（¥ 元）。

**三、合同款项支付**

1、结算单位：采购人结算，在付款前，必须开具等额发票给采购人。

2、付款方式：

**四、服务条件**

（一）项目实施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（二）服务期：

**五、质量保证**

（一）乙方提供给甲方的服务必须是设计科学、技术成熟、先进的。

（二）设计技术专利、外形专利、应用软件专利等均应符合我国有关法律及行业标准，凡因以上问题与第三方发生的任何纠纷均与甲方无关。

（三）安全可靠。在正常使用下不应对操作者造成任何人身伤害，如因产品质量或标示不明确而对操作者造成损失的，甲方将保留依法索赔的权利。

（四）有强制性安全标准的产品，乙方应提供该产品的制造许可证证明。

（五）服务质量达不到标准时，甲方有权依据有关法律索赔。

**六、技术服务**

**（一）技术资料：**

**（二）人员培训：**

**（三）服务承诺：**

**七、违约责任**

（一）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中的相关条款执行。

（二）未按合同要求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技术要求，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，甚至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。

（三）如有纠纷，双方友好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时可诉讼到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。

**八、验收**

项目达到交付条件时由采购人负责组织验收或者邀请有关专家、质检机构、采购代理机构共同进行验收,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支付(备注：如有验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金额2000-3000元不等)；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，并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。验收须以合同、招投标文件、澄清、及国家相应的标准、规范等为依据。

**九、其他事项**

（一）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，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，对采购标准、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，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。

（二）本合同一式六份，甲方 四份，乙方 一份，采购代理机构一份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（三）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也是合同的组成部分，合同中未约定的以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为准。

合同签订地点：

合同签订时间： 年 月 日

甲 方 乙 方

单位名称： 单位名称：

地 址： 地 址：

法人代表： 法人代表：

联系电话： 联系电话：

开 户 行： 开 户 行：

账 号： 账 号：